

**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查意见**

2025 年 09 月 21 日，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 2 名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五金产品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金属切削加工服务；喷涂加工等。公司投资 20 万元，租赁位于茌平区冯官屯镇前寨村西的现有厂区建设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 年 2 月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蔚海蓝天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6 月 4 日聊城市生态环境局茌平区分局以聊茌环管〔2025〕11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2025 年 8 月，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玖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05 日、06 日、23 日、24 日对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后对检测数据进行分析论证，在此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才属重大变更。依据以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分析，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外排。

####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喷塑废气、固化烘干废气（含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抛丸工序产生的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 **①喷粉废气、抛丸废气**

项目喷粉粉尘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2 台抛丸机分别经自带的旋风除尘器处理后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抛丸废气与喷粉废气最终共同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 **②固化废气（含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

项目固化烘干废气收集后经一套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液化石油气燃烧工序配备高效低氮燃烧机，最终共同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未被收集的固化废气和塑粉。通过设置封闭式车间，且设置专人对散落的粉尘及时清扫、洒水降尘进行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喷塑生产线、抛丸机、空压机、环保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对设备设置减震基础；安装消声器、隔音罩等措施降噪。运营期厂界噪声须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 （四）固体废物

##### （1）一般固体废物

①除尘器集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999-004-S59，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废钢丸：项目抛丸机定期更换破损的钢丸，废钢丸产生量约为 1.5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1-S17。

③废布袋：项目布袋除尘器定期更换废布袋，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05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9-S59。

④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为 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7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2）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项目采用“活性炭吸附”来吸附有机废气，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第三方环境监测公司出具了《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在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的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分别为 2.2mg/m<sup>3</sup>、<3mg/m<sup>3</sup>、8mg/m<sup>3</sup>，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一般控制区”及聊气办发2019年39号关于印发《聊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限值要求：颗粒物20mg/m<sup>3</sup>、二氧化硫 100mg/m<sup>3</sup>、氮氧化物 50mg/m<sup>3</sup>；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3.1×10<sup>-3</sup>kg/h、1.7×10<sup>-3</sup>kg/h、8.8×10<sup>-3</sup>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排放速率限值标准：颗粒物（15m：3.5kg/h）、二氧化硫（15m：

2.6kg/h)、氮氧化物(15m: 0.77kg/h)。有组织VOCs最高排放浓度及最高排放速率分别为1.28mg/m<sup>3</sup>、1.41×10<sup>-3</sup>kg/h,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2金属制品业(C33, 不含C333)中标准限值要求: 50mg/m<sup>3</sup>、2.0kg/h。

验收监测期间,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为0.355mg/m<sup>3</sup>,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1.0mg/m<sup>3</sup>; 厂界无组织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1.07mg/m<sup>3</sup>,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3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0mg/m<sup>3</sup>; 厂区内无组织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1.27mg/m<sup>3</sup>,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6mg/m<sup>3</sup>(NMHC,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20mg/m<sup>3</sup>(NMHC,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昼间最大噪声值为58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要求。

## 3、固体废物

### (1) 一般固体废物

①除尘器集尘: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属于一般固体废物, 代码为999-004-S59,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废钢丸: 项目抛丸机定期更换破损的钢丸, 废钢丸产生量约为1.5t/a,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900-001-S17。

③废布袋: 项目布袋除尘器定期更换废布袋, 废布袋产生量约为0.05t/a,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900-009-S59。

④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为5人, 生活垃圾产生量以0.5kg/人·d计, 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7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2) 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 项目采用“活性炭吸附”来吸附有机废气, 属于危险废物,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 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 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废水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

## 六、验收结论

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车间地面上撒漏的粉状物料应及时清理，保持车间地面清洁，防止扬尘。
- 2、定期检查废气收集设施的运行情况，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和处理；
- 3、项目运营过程中，严格执行排污许可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废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执行，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执行。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1日

附件:

附件

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年加工 100000 平方米金属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方式	备注
组长	邹玉磊	聊城市鑫雨辰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法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姚美奎	聊城市茌平区环境监控中心	高工	姚美奎	13863584071	专家
	舟成	聊城市茌平区环境监控中心	高工	舟成	13563048071	专家
	韩文剑	山东玖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韩文剑	15315781520	验收检测单位